

# 邵 阳 生 态 环 境 局 文 件

## 国家税务总局邵阳市税务局

### 邵阳市关于部分企业欠缴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费的公告

根据《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及《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省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审计发现企业欠缴排污权有偿使用费问题，经税务部门电话督促，下达催缴通知书等措施后，仍有 85 家企业至今仍未缴费，现公告如下（具体情况见附件）。

请被公告单位自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七个工作日内到单位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清欠费，逾期则视为自动放弃其排污权指标，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依规无偿收回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

附件：2021 年-2023 年欠缴排污权有偿使用费企事业单位名单

